

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依法查处高速公路交通违法行为和处理交通事故；维护高速公路交通秩序，保障道路安全、有序、畅通；开展高速公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以及道路管理科技应用研究工作。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 0 个内设机构，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是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的内设机构，单位无内设机构。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作为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的二级预算单位纳入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因机构改革，增设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二大队、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三大队、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四大队 3 个高速公路大队机构，为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下设机构，新增三个大队的预决算信息等均纳入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管理。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61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

经费的：公务员 56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0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0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5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单位 2025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0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1 人（离休 0 人，退休 11 人）。

车辆编制 15 辆，在编实有车辆 15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年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及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重点任务》，深入扎实开展高速公路管控工作，聚焦“减量控大”总目标，着力在减少事故、保护生命上下功夫，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促进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工作提档升级，确保四项事故指标数大幅下降，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继续抓好违法整治、隐患排查、事故预防、交通宣传等工作，以优异成绩交上一份满意答卷，为“玉溪之变”创造安全、有序、畅通的高速公路行车环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 2025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 2025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9,926,461.82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666,461.82 元,占总收入的 98.7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260,000.00 元,占总收入的 1.30%。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4,249,329.16 元,增长 27.1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989,329.16 元,增长 25.45%,因机构改革高速公路二大队、三大队、四大队人员并入我单位核算,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收入增加;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260,000.00 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收到各县区烟草公司拨入交通管理工作经费。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9,796,828.82 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87,443.60 元，占总支出的 83.28%；项目支出 3,309,385.22 元，占总支出的 16.72%；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119,696.16 元，增长 26.28%。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4,084,174.76 元，增长 32.9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高速公路二大队、三大队、四大队人员并入我单位核算，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35,521.40 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交通管理工作经费支出；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6,487,443.60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4,451,388.42 元，占基本支出的 87.65%；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036,055.18 元，占基本支出的 12.35%。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3,309,385.22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1.高速公路“五位一体”生命防护体系运维专项资金 842,624.12 元，主要用于全面保障道路设备运维正常运转，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设备维护支出；

2.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经费 2,336,394.10 元，主要用于为创造安全、有序、畅通的高速公路行车环境产生的业务支出；

3.交通管理工作经费 130,367.00 元，主要用于购买被装及设备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666,461.8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34%。与上年相比增加 3,989,329.16 元，增长 25.45%，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6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公共安全（类）支出 15,144,768.6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7.01%，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75%。主要用于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以及为完成特定的事务、执法办案及公安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种专项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属于年中追加项目，年初无预算。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24,490.8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80%，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82%。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补助经费、公用经费支出，职业年金及养老保险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高速公路二大队、三大队、四大队人员并入我单位核算，人员增加对应的社保支出增加，导致执行数大于预算数。

9.卫生健康（类）支出 1,156,265.31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88%，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76%。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行政单位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高速公路二大队、三大队、四大队人员并入我单位核算，人员增加对应的社保支出增加，导致执行数大于预算数。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1,240,937.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31%，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61%。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公积金缴费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高速公路二大队、三大队、四大队人员并入我单位核算，人员增加，对应的公积金支出增加，导致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10,600.00 元，决算为 518,863.0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6.37%；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77,861.27 元，增长 52.16%。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308,288.04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59.4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9,600.00 元，决算为 209,575.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40.39%，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9%；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0.00 元，决算为 1,00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19%，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77,886.27 元，增长 136.4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25.00 元，下降 0.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00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10,6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18,863.0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6.37%，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77,861.27 元，增长 52.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308,288.04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9,600.00 元，决算为 209,575.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9%；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0.00 元，决算为 1,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公务用车购置年初未做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177,886.27 元，增长 136.4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25.00 元，下降 0.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00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比 2024 年新购车辆增加 1 辆，导致公车购置费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2 辆。具体购置车辆原因是现有车辆无法满足业务需要，经审批同意，更新购置车辆 2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主要用于保障高速公路交通安全畅通，查处高速公路交通违法，消除高速公路交通安全隐患，处理高速公路交通事故等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7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其他地州交通管理业务部门来访交流。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单位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36,055.18 元，比上年增加 381,863.26 元，增长 23.0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比 2024 年多购车辆 1 辆，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增加，专用材料费支出增加。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166,718.32 元、印刷费 34,598.00 元、水费 4,453.64 元、电费 52,227.86 元、邮电费 58,734.62 元、差旅费 4,322.00 元、维修（护）费 82,422.50 元、租赁费 47,775.00 元、培训费 5,400.00

元、公务接待费 1,000.00 元、专用材料费 103,390.00 元、委托业务费 133,272.00 元、工会经费 108,109.44 元、福利费 39,384.8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9,575.00 元、其他交通费用 556,860.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523.96 元、公务用车购置 308,288.04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玉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资产总额 6,326,432.48 元，其中，流动资产 458,271.04 元，固定资产 5,810,429.11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24,561.77 元，无形资产 33,170.56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709,395.09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256,325.07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24,909.46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2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02,709.46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1,742.34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1,742.34 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

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